

宁馆发〔2023〕23号

## 自治区文史研究馆关于印发《自治区文史研究馆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处室、机关党总支：

《自治区文史研究馆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已经馆领导审阅通过，现予以印发，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宁夏回族自治区文史研究馆

2023年7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

# 自治区文史研究馆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2023 年，自治区文史研究馆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认真落实《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自治区 2023 年全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宁政办发〔2023〕24 号）精神，紧紧围绕文史研究馆新时代职能使命，统筹推进政务公开和安全保密，有效提升政府公信力、执行力和透明度。

## 一、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一）馆务信息公开。围绕项目建设、书画展览、文史资料征集、馆员研究创作、支援乡村振兴、精神文明建设等重点馆务活动，及时、准确发布相关信息。依法依规发布机关党建、人事变动等信息。结合文史馆建馆 70 周年，通过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推送馆员风采、馆藏作品、《宁夏文史》选摘文章等信息。

（二）财政信息公开。深化财政事权信息公开，依法依规扩大预决算公开范围，持续提升预决算公开规范化水平，推进本馆预算、决算、项目招标公告及相关报表公开。积极配合自治区财政厅组织的财政预决算等各项信息公开专项检查评价。

（三）积极配合自治区政府做好政务信息公开，通过网站、

微信公众号等及时转发、转载重点领域信息。

## 二、进一步强化制度落实

（四）打好意识形态主动仗。进一步压紧压实各级责任，切实做到意识形态责任制全覆盖，贯穿融入到各项工作中，坚决守好阵地。要紧盯馆员集中学习、《宁夏文史》编发、文史和书画资料汇编、书画展交流、送文化等重要时机和场合，坚决落实各级审核和把关责任，切实发挥好正向引导作用。要加强教育管理，各责任部门要加强对馆员研究员微信交流群、工作交流群的管理和监测，明确“群规”，及时发现和制止不当言论传播。机关党总支要加强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公开平台建设质量和内容管理，确保发布、转载的信息内容准确。

（五）坚决守好保密防线。严格落实公文处理制度、信息公开“三审三校”制度及内部涉密文件管理制度。坚持“涉密信息不公开、敏感信息不上网、隐私信息要遮掩”原则，增强规范意识和保密意识，提高保密审查标准，在源头抓好保密审查和涉敏审查，防止泄露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和敏感信息，防范数据汇聚引发泄密风险。

（六）完善工作机制。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规范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形式，完善信息审批、保密审查、发布等工作程序。建立任务台账，梳理重点任务，明确责任主体和落实时限，实时跟进、逐项落实，确保及时、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 三、提升工作能力和水平

(七) 优化公开平台建设。按照上级有关规定和要求，持续推动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常态开展政府系统网络工作群清理，实时备案清查，定期报送报表，切实消除“指尖形式主义”，有效杜绝“指尖泄密”。

(八) 选优配强人才队伍。保持政务公开队伍相对稳定，及时向自治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报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分工调整、岗位变动情况。

(九) 努力提升业务能力。将政务公开纳入领导干部培训学习体系，切实提高各级干部和机关政务公开重视程度和认知水平。积极参加政务公开专题培训，通过集中学习、实地观摩等方式，借鉴兄弟单位好的经验和做法，不断提高政务公开队伍整体素质。

(十) 抓好要点落实。7月20日前将本要点通过网站公布。年底将落实情况纳入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报告，接受社会监督。

---

抄送：馆领导

---

宁夏回族自治区文史研究馆办公室

2023年7月13日印发

---